

9-2、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北京润泽天和科技有限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北京润泽天和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LED 体育照明灯具 1（200W）、LED 体育照明灯具 2（300W）、9 米灯杆 1、9 米灯杆 2、9 米灯杆 3、配线及其他辅件 1、LED 体育照明灯具 3（600W）、配线及其他辅件 2、室外体育场配电柜、配电箱¹，生产厂为 （广东七大洲实业有限公司）²，厂址为 （广州市黄埔区科丰路 31 号 G1 栋 239 房）。（QDZ-200B、QDZ-300B、9 米 2 火、9 米 4 火、9 米 8 火、定制、QDZ-600B、定制、ZM-ZH1、ZM-LQ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³。（QDZ-200B、QDZ-300B、9 米 2 火、9 米 4 火、9 米 8 火、定制、QDZ-600B、定制、ZM-ZH1、ZM-LQ1）的 （灯壳、光源、电源、元器件等）⁴在中国境内生产。（QDZ-200B、QDZ-300B、9 米 2 火、9 米 4 火、9 米 8 火、定制、QDZ-600B、定制、ZM-ZH1、ZM-LQ1）的 （组装）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商用交流变频跑步机、攀爬机、商用椭圆机、商用卧式健身车、商用立式健身车、商用划船机、动感单车、蝴蝶式胸肌背肌训练器、引体上升训练器、大腿内外侧肌训练器、肩膊推举训练器、大腿伸展训练器、大腿屈伸训练器、胸肌推举训练器、高拉力背肌训练器、二头肌弯举训练器、肱三头肌训练器、坐姿划船训练器、坐式蹬腿训练器、大飞鸟、奥林匹克水平推举椅、深蹲架、史密斯机、单双杠训练架、可调式腹肌训练凳、可调式训练凳、哑铃架、杠铃片、哑铃、杠铃杆、铸铁双杠、立体单杠、三联压腿杠），生产厂为 （山东英吉多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厂址为 （青岛市即墨天山二路 6 号）。（PK17、PQ500、PP790M、PP390、PP290、PP690、PQ980、PC2031、PC2014、PC2016、PC2003、PC2006、PC2005、PC2001、PC2013、PC2007、PC2008、PC2002、PC2011、PC2042、PTT0112、PL209、

PTT0222、PTT0219、PTT0218、PTT0204、PTT0265、SSG-3、TDG-1、JSY-1A)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PK17、PQ500、PP790M、PP390、PP290、PP690、PQ980、PC2031、PC2014、PC2016、PC2003、PC2006、PC2005、PC2001、PC2013、PC2007、PC2008、PC2002、PC2011、PC2042、PTT0112、PL209、PTT0222、PTT0219、PTT0218、PTT0204、PTT0265、SSG-3、TDG-1、JSY-1A)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PK17、PQ500、PP790M、PP390、PP290、PP690、PQ980、PC2031、PC2014、PC2016、PC2003、PC2006、PC2005、PC2001、PC2013、PC2007、PC2008、PC2002、PC2011、PC2042、PTT0112、PL209、PTT0222、PTT0219、PTT0218、PTT0204、PTT0265、SSG-3、TDG-1、JSY-1A)的(生产、组装)在中国境内完成。

3. (杠铃片、哑铃、杠铃杆)，生产厂为(天津锐迪飞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厂址为(天津市南开区南开二马路110增6号、112号三层384)。(RF9002、RF9004、CB70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RF9002、RF9004、CB70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RF9002、RF9004、CB700)的(加工)在中国境内完成。

4. (健身房安全地垫)，生产厂为(广东川奥高新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英德市华东镇清远华侨工业园瀚和基地瀚和二路2号)。(CA-20)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CA-20)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CA-20)的(加工)在中国境内完成。

5. (多功能运动地胶)，生产厂为(河北英利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厂址为(石家庄高新区天山大街266号方大科技园10-409)。(5.0mm)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100%)。(5.0mm)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5.0mm)的(加工)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北京润泽天和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8月01日

注: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9-3、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产品成本占比承诺函

我公司（北京润泽天和科技有限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已阅读并理解《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据此承诺如下：

为本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为 100%。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润泽天和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01日

注：1. 本承诺函应按包分别提供。

2. 单一产品采购无须提供本承诺函；供应商提供产品全部为本国产品，且提供了《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时，无须提供本承诺函。

3. 当采购项目或单个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且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同时包含本国产品及非本国产品，则供应商除需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外，还需提供本承诺函；否则，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